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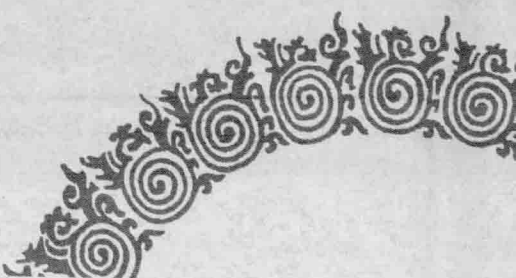
■ 《西藏通史》专题研究丛刊 【12】

清前期治藏 政策探赜

邓 锐 龄 著



中国藏学出版社



■ 《西藏通史》专题研究丛刊【12】

清前期治藏政策探赜

邓锐龄 著



中国藏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前期治藏政策探赜/邓锐龄著. —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 2012. 9
(《西藏通史》系列丛刊)

ISBN 978 - 7 - 80253 - 545 - 9

I. ①清… II. ①邓… III. ①中央政府 - 行政管理 - 政治制度史 -
西藏 - 清前期 - 文集 IV. ①D691. 2 - 53②K297. 5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14685 号

清前期治藏政策探赜

邓锐龄 编著

出版发行 中国藏学出版社
印 刷 北京牛山世兴印刷厂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2
字 数 311 千
印 数 1500 册
印 次 2012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253 - 545 - 9/D · 51
定 价 24.00 元

图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

E-mail: dfhw64892902@126.com 电话: 010 - 648929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西藏通史》系列丛刊总序

拉巴平措 陈庆英

从2002年年中开始，中国藏学研究中心承担了上级下达的国家资助的重点研究课题《西藏通史》。本丛刊汇集出版的是该课题的一部分相关的研究成果。

西藏自治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省一级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位于中国的西南边疆，全区的面积约为120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总面积的12.8%。西藏自治区北面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省相连，东面与四川省、云南省相连。另外，西藏自治区还从西北到东南沿喜马拉雅山脉漫长的边界线与印度、尼泊尔、不丹、缅甸等国接界，国界线长达4000多公里，是中国的国际边界线最长的省区之一。西藏自治区是以藏族为主的多民族聚居的地区，据1993年全国人口普查统计资料，西藏全区人口为228.88万，其中藏族占95%以上，其他有汉族、回族、门巴族、珞巴族、纳西族、怒族等。

西藏地方处于东亚和南亚、中亚交汇的有“世界屋脊”之称的青藏高原的西南部，地域辽阔，自然环境特殊，在中国多民族统一国家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发挥过重要的历史作用，同时在鸦片战争以后的中国近现代历史上，西藏地方占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瓜分中国

的长期斗争中的一个重要的前沿阵地。《西藏通史》的课题要求，就是要系统全面地研究和反映西藏自治区的地方历史发展过程，展现西藏地方的历史发展的全貌，从这个意义上说，《西藏通史》与现今已经出版的各省市自治区的通史一样，属于地方通史的性质。

西藏通史的内容非常广泛，从时间上说，西藏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期，有上万年的人类活动的历史，沿用至今的藏文的历史在1300年以上。从领域上说，西藏的政治、经济、社会制度、思想文化、宗教、军事、科技、交通、民族关系等方面的历史演变都有非常丰富多彩的内容，而这些领域的许多部分的学术研究还很薄弱，还有许多重要的课题需要从整理资料入手，进行开拓和探索的工作。在资料方面，西藏通史的大量的内容记载在藏文、汉文、蒙古文、满文的史籍和档案中，学术界对此已经做过很多汇集和整理的工作，但是由于各种原因，还有许多珍贵的资料没有整理公布。利用藏文、汉文史料还有许多翻译、比对和综合研究的工作，这些都是很难在短时间里完成的。另外，对于前人的研究成果（包括海外的藏学研究成果）也需要整理和吸收，在总结前人成果的基础上力争有所创新、有所突破，同时也为后人的研究打下一个比较好的基础。

西藏通史和作为中国主要少数民族之一的藏族的民族历史具有密切的关系，因此我们在写作《西藏通史》的时候就遇到如何处理这二者的关系的问题。根据藏族历史和西藏地方历史的实际情况，我们在本书的内容处理上，在元代划分藏族地区的行政区划以前，是以西藏地区为主，包括藏族历史的主要内容，也即是包括了甘青川滇藏族地区的一些历史，在元代以后则是西藏地区本身的历史。这样处理也比较符合西藏地区几千年来始终是广大的藏族地区的政治、宗教和文化的中心的历史事实。

由于《西藏通史》课题涉及的内容广泛和具有的难度，

仅靠我们的力量难以完成，在课题立项以后，我们向西藏、青海、甘肃、四川、云南、北京等地的藏学界的同仁请求帮助，得到了大家热烈的响应。许多专家学者提出了很好的建议，有的专家参加了部分分卷和章节的编写工作，有的专家学者提供了自己多年收集的宝贵的资料，或者提供了自己有关的研究成果。对于学界同仁的热心支持和帮助，我们非常钦佩，心中充满了深深的谢意。同时考虑到许多专家学者耗费大量心血而凝结成的许多成果，不能在《西藏通史》的正文中完全表现出来，因此我们在编印内部参考资料的同时，得到中国藏学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的大力支持，决定将部分与《西藏通史》有关的研究成果以《西藏通史》系列丛刊的形式出版，一方面体现我国藏学工作者的研究成果和学术水平，同时通过这些成果的出版，为西藏历史和藏族历史的研究工作打下更好更宽的基础，促进我国藏学研究事业特别是西藏历史的研究工作更快地发展。

目 录

岳钟琪与西藏问题	(1)
读《西藏志》札记	(33)
拉萨现存雍正时摩崖考释	(51)
1750 年珠尔默特那木札勒事件的再思考	(72)
第一次廓藏战争(1788 ~ 1789) 中的议和潜流	(95)
1789 ~ 1790 年鄂辉等西藏事宜章程	(126)
乾隆朝第二次廓尔喀之役(1791 ~ 1792)	(145)
清乾隆朝第二次廓尔喀侵藏战争(1791 ~ 1792)	
史上的几个问题	(188)
清代驻藏大臣色楞额	(214)
中国古典小说中所见藏事的痕迹	(247)
柳晓青译《西藏与西藏人》序	(262)
回忆藏学家柳陞祺先生	(267)
女国	(278)



石泰安:1961年重刊《巴协》——桑耶古代编年史的

引言和摘要 (280)

石泰安《西藏的文明·跋》 (292)

《古代西藏史研究·总论》

..... [日]佐藤长著 邓锐龄译(296)

岳钟琪与西藏问题

清康熙、雍正、乾隆三朝名将岳钟琪之生平事迹，自嘉庆（1796～1820年）以后，叠经家族、文士撰写，《清史稿》以及近世中外学者所编著清人传记中复予以综述，内容皆侧重于岳钟琪之经营川青少数民族地区及其与西蒙古准噶尔部战争之史事，而于其襄助雍正帝完成一朝治理西藏的方针措施，每每省略。今据史料得知，康雍二朝中央对于西藏问题的考虑无往不从其与准噶尔部和战全局出发，以故立传既讲到准部，似应也须顾及西藏，庶几于西北西南边疆的相关动态和对应措施，得以全面记述。现以原始档案为基础，探讨岳钟琪在雍正时川陕总督任上关于西藏问题的见解建议，拟作一补充，并借此略见雍正三年至七年间（1725～1729年）清中央筹划确立治藏方针之轨迹。

（一）

岳钟琪之与西藏地方发生关系是在康熙五十八年（1719年）。前此，康熙帝为了驱逐盘踞拉萨的准噶尔部（以下简称准部）将领策凌敦多布等，曾一度派遣色楞额、额伦特率军从青海南下进藏。二将远抵西藏北部黑河地区，却被准部包围，全军覆灭。清帝决意再次远征，以皇十四子允禵为统帅。康熙

五十八年，允禔驻青海西宁，筹划北路入藏大军的组成、后勤，而在南路，四川巡抚年羹尧、都统法喇上奏得准，派军自打箭炉出发招抚里塘（今四川理塘）。^①夏历五月，时在法喇麾下，年方34岁的副将岳钟琪即率兵进驻里塘，缚诛抗拒不逊之头人3名，^②复收取巴塘，西抵察木多（今西藏昌都）。次年，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南路大军改由定西将军噶尔弼领导入藏，岳钟琪复领绿营兵勇任前驱，自察木多西进，经洛隆宗（今西藏洛隆）、喇哩（今西藏嘉黎），招抚当地头人。因得到藏人的协助，南路大军遂在八月二十三日（1720.9.24）顺利地进入拉萨，早于北路军到来21天。此时，岳曾北上至浪塘（今西藏浪塘）。在前藏两个月又半，旋

① 《清实录》，康熙五十八年二月辛未（二十八日）、二月癸酉条，皆谈到法喇上疏事。嘉业堂钞本《清国史》列传正编法喇传，中华书局1993年，第六册，第46页。岳钟琪传，第512页。法喇传记述详确，远胜于后来《清史稿》之法喇传。

② 关于岳钟琪入里塘，镇压当地抗拒不服的头人一事，可参看吴丰培辑：《抚远大将军允禔奏稿》，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1年，卷三，第27~29页，康熙五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折；第10~11页，八月二十二日折。又，《康熙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档案出版社，1985年，第八册，第331~332页，法喇、年羹尧康熙五十七年十月初二日奏折。王钟翰辑：《抚远大将军奏议》，《清史资料》第三辑，中华书局，1982年，第164、173页，康熙五十八年三月十三日折、四月十六日折。据以上史料可知，康熙五十七年五月内阁侍读学士常授及都统法喇曾咨知索诺木达尔札（达赖喇嘛灵童之父），令他派人自塔尔寺去其故乡里塘宣上谕安抚，所以索诺木达尔札才派达哇蓝占巴、色布特恩、阿珠等7人去里塘，同年秋，这3名头人曾在里塘拟以粮食、牛羊送往西藏，资助色楞、额伦特入藏军，法喇曾以此事上报。1年之后，即康熙五十八年五月中旬，法喇麾下副将岳钟琪至里塘即诱缚达哇等3人，送法喇诛之。原因据法喇言：这几个人不服从定额供应茶叶以禁遏踞藏准部的政策，从而不肯献出户口清册；据偕达哇共至里塘7人中逃回青海的2人言：岳钟琪对达哇等表示，里塘不应由灵童为主，应归圣主掌管，并索取了管凭印文。《清国史》法喇传说，此次抚定了里塘人户6400余人。嘉庆《四川通志》卷一百九十五岳钟琪传，嘉庆时岳钟琪曾孙所刻之《岳襄勤公行略》皆云岳杀散助逆番兵3000余众，可疑。

离藏返回内地，^① 以其功劳卓异见赏于四川总督年羹尧。在年羹尧入觐康熙帝于热河期间，岳被擢升为四川提督。^②

此后，即雍正元年至二年间（1723～1724年），川陕总督年羹尧平定青海蒙古罗卜藏丹津等部的叛乱，解除了新践位的皇帝的一大忧虑。由于在战争中深得岳钟琪及其所率川军的效

① 关于噶尔弼攻取招地（拉萨）事，见于雍正《四川通志》卷二十一，《卫藏通志》卷十三上、嘉庆《四川通志》卷一百九十二所收《噶尔弼平定西藏疏》。而雍正《四川通志》卷十二（武功）谓噶尔弼分军3队攻取招地，岳钟琪在头队内，嘉庆《四川通志》卷一百九十五岳钟琪传及《岳襄勤公行略》则详述岳在拉里劝说噶尔弼不听大将军王允禔顿兵命令尽速西进，且云八月十七日抵噶尔濯木鲁（今拉萨河上游或其一支流），八月十九日（1720.9.20）抵藏，可知岳极有可能率先遣部队早于噶尔弼5天入拉萨，应是最先入拉萨的清军将领。岳钟琪诗集：《大将军威信公诗集》，光绪十年广州刻本，有“夜宿西藏番寺口号”一首，不知何寺。雍正《四川通志》卷二十一里塘条、《卫藏通志》卷十五（部落）巴塘、里塘、硕板多条叙归服经过仅云“副将”、“永宁协副将”，有意不提岳钟琪之名。岳北抵拉萨北约50里之浪塘，目的系袭击黑河之准部，见嘉庆《四川通志》岳传。同年十一月初四日（1720.12.3）岳独当一面领四川绿旗兵离藏，见吴丰培辑：《抚远大将军允禔奏稿》，卷十二，康熙六十年正月二十二日各路撤兵事宜折，则岳在藏仅75天。道光五年（1825）在藏之徐灏谓岳钟琪康熙时入藏，“住大诏（寺），班禅、达赖陪伺”，见其所撰《旃林记略》，乃民间妄传，不可信。

② 肖奭：《永宪录》续编云：“岳钟琪为将领，与陕师会于藏，少四十日粮。钟琪借粮以济。归而年羹尧嘉其能，荐为提督。”《清实录》康熙六十年五月壬申（十二日）“陞署参将管四川永宁副将岳钟琪为四川提督”，同年六月辛卯（一日）“四川陕西总督年羹尧陆辞，赐弓矢等物”，按：《康熙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八册，年羹尧在康熙六十年六月二十五日请安折云：“臣在热河二十六日”，自陆辞六月一日上推26天，则年羹尧应在五月六日抵热河觐帝，越六日则有超授岳钟琪提督之谕。按清制，提督虽受总督的指挥调遣，但品级上与总督同为从一品。

力，年在给皇帝的密奏中对岳屡次称赞备至，^①二人在西北西南的少数民族问题上也有若干共识，因此，岳钟琪也深受皇帝的器重。

不过，年羹尧自二年十一月后即受皇帝疑忌并责问，三年（1725年）二月，岳钟琪首先报告揭露年之玩忽职守。从此，年羹尧失宠获谴，四月十二日（5.23）调补杭州将军，次日，皇帝在四川提督兼署甘肃提督岳钟琪的奏谢兼理甘肃巡抚折上批示云：“用你总督矣”。^②五月中旬，岳从西宁至西安代理视事，七月实授。于是，朝廷关于西藏的政策讨论，岳皆得预闻，遂成为皇帝最依赖的一名地方总督之一。^③年以往的一切得到批准的建议措施，在他失势后也由中枢及地方重新严格审查，^④但在关于西藏的政策方针上仍然基本上依照年羹尧设计的方案实施。

① 如《汉批奏折》第一册，第365页，雍正元年五月初九日四川提督岳钟琪奏折上朱批云：虽未与岳识面，每闻年羹尧称道岳之谋猷才略，实见信得及，“这事交付尔二人，朕可无西顾之忧矣”。按：岳钟琪父岳升龙曾任四川提督，据《永宪录》卷四云，“当岳升龙莅四川时，见制于年羹尧，不安其位，及病，以其子钟琪为托，年亦释前隙荐拔之。”又，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一册，第238页，雍正五年闰三月二十一日帝谕内阁九卿等云，“岳钟琪之父素与年羹尧不和”。

② 《汉批奏折》第四册，第778页，雍正三年四月十三日岳钟琪奏。帝又用图理琛为陕西巡抚，与岳同城，密谕图理琛留心观察岳，倘有弊端，即据实密奏（《满批全译》上册，第1151、1163页）。

③ 其他4人为鄂尔泰、高其倬、田文镜、李卫，见《汉批奏折》第八册，第156页，雍正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岳钟琪奏折上之朱批。

④ 《满批全译》上册，第1168~1171页，怡亲王允祥等雍正三年七月十六日奏，据此知在五月二十二日议政王大臣入觐时奉旨复议此前年所奏青海善后十三款。

(二)

至于年羹尧在雍正朝初期治藏政策孕育过程中的作用，详见拙文^①，兹不赘述。扼要地说，年的建议有两大端：一为西藏的行政体制须采取俗官噶伦共治而以康济鼐噶伦为首；二为西藏地方与内地川滇二省边界的划分须以洛隆宗为界。

现在先谈后者，依年羹尧的理论，洛隆宗以西才是以往蒙古和硕特部固始汗布施与达赖喇嘛及班禅喇嘛之地；洛隆宗以东，包括巴塘、里塘、昌都地区本归固始汗后裔青海蒙古诸部所分辖，经过戡定青海罗卜藏丹津之乱，这一大片地方已投附清军，则应归内地管理。他说：“因西海悖逆而取之”，“其词正，其义严”。^② 据此，他建议勘界工作由四川总兵周瑛与云南提督郝玉麟会同进行。周瑛本来在雍正元年年底率数百名川军进入拉萨，与藏军联合巡守藏北要隘以防备罗卜藏丹津南来，三年七月奉命全军撤回，他东返昌都，会同驻留当地的滇军将领郝玉麟，在九月中前往巴塘、里塘查勘，这适与年羹尧的罪状逐步定讞、职衔逐一褫夺同时，可见勘界工作并未中止，只是总负责人换成了岳钟琪。此后的工作程序是：先由周瑛等造出地方各部落户口、所辖地区的清册，并附拟归属川滇抑藏的意见，报告给岳钟琪，岳审查后上报朝廷，朝廷如有异议，则复与岳协商，最后，中央派出钦差大臣鄂齐至西安，再与岳确定原则。事竣，鄂齐经过成都与周瑛、郝玉麟同去昌都再行踏勘，

^① 《年羹尧在雍正朝初期治藏政策孕育过程中的作用》，《中国藏学》2002年第2期，第78～89页。

^② 《汉批奏折》第三册，第27～43页，《元以来汇编》第二册，第345～359页，雍正二年五月十一日年羹尧条陈青海善后事宜十三款之第五、第六款。

复入藏宣布划定省界和颁赐给达赖喇嘛若干地方的决定。^①

年羹尧原来打算把洛隆宗以西地方划属西藏，在上述他的理论之外，还因为自康熙末年以来川滇军入藏时洛隆宗以东的不少寺院首脑、农牧区部落头人都曾先后内附，且大力支援清军，所以，在他的观念中应是大体以怒江为界，怒江以西属藏，而将怒江以东地方包括昌都划归川滇辖治。岳钟琪与周瑛的划界原则却向东退至金沙江西岸，且金沙江以西澜沧江两岸位于巴塘至昌都咽喉要道上的若干地点全部划予达赖喇嘛。这样的划界原则出于周瑛的倡议，正如任乃强先生早已提出的，周瑛认为，这条道路上的乍丫及附近的贡觉、江卡等处民风强悍，号称难治，当时周瑛“方任四川提督，职在征剿，故乐于随势划出川外，以轻职责”。又因周瑛驻藏达年余，与藏中上层如阿尔布巴、达赖喇嘛之父索诺木达尔札等交厚，“及奉命四川勘界，不免私徇藏人请托，多划地方，以酬私交”。^②在近年公布的汉文档案及藏文《颇罗鼐传》中，周瑛在西藏之索贿乃至徇私形迹确有记载可寻。^③不过，澜沧江两岸的察木多、乍丫、类乌齐、八宿四大呼图克图属地，除宗教上与前

① 此旨藏文本现存西藏自治区档案馆，汉译文见《元以来汇编》，第二册，第365~366页。

② 任乃强：《西康图经（境域篇）》，南京新亚细亚学会，1933年，第41节。又，周瑛还要把西藏北部牧区中的几个部落划归达赖喇嘛，这些部落有的是雍正二年他同颇罗鼐一起招抚的，也有的是郝玉麟驻守昌都时收抚的，但中枢不予同意。这几个部落应在雍正九年川青藏会同勘查的79族之内。

③ 《汉批奏折》第八册，第424页，岳钟琪雍正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奏称闻康济鼐说周瑛从前驻藏听信小人之言要钱，朱批：“周瑛日前奏折有偏袒阿尔布巴等之语，朕于彼时，即向怡亲王降旨，观周瑛景象必收受唐古忒辈之贿赂也。今果然有此物议。”《雍正朝起居注册》，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第二册，第938页，雍正五年二月二十九日“上曰：周瑛领兵住藏，声名不好。”汤池安译，策仁旺杰著：《颇罗鼐传》，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241页记颇罗鼐、札尔鼐受封札萨克台吉，周遣亲随索上等绸缎。

藏有联系外，并非达赖喇嘛所属。因此，清中央在依岳、周方案划定川藏边界后，在江卡、黎树至察木多沿线仍安置塘铺戍兵，在察木多、喇哩还设立了粮台，^①而粮台又时或兼理一些当地民政事宜。

里塘、巴塘既归川省直辖，年羹尧在雍正二年即主张废除原来达赖喇嘛在这一带向寺院征收的一种名为“鞍租”的税收。废除之后，每年可给予达赖喇嘛茶叶5000斤，班禅喇嘛2500斤，达赖喇嘛运至打箭炉贩入内地的货物可概予免税，以这些作为补偿。对这一主张，皇帝、议政王大臣令接任总督的岳钟琪详细调查，知道达赖喇嘛在里塘等处所收税银每年不过300余两，而拟给予两喇嘛的7500斤茶叶，折合银约900余两，则所赏茶值较达赖喇嘛所课银数多出2倍。于是，中枢命令自雍正四年开始，禁止达赖喇嘛再收取税银，并将赏茶等决定交由钦差大臣鄂齐去拉萨颁诏晓谕。可能在鄂齐等自拉萨返回后，噶伦康济鼐等上奏请求中央下令从打箭炉往西设立台站以挽送所赏茶叶入藏，岳钟琪奉命议奏云：自打箭炉到巴塘这段路途用牛驮运茶叶的费用估算每年200两，建议这笔钱可以另行拨付藏方，俾其自行雇募，至于巴塘、江卡以西，既然划属藏区，达赖喇嘛于彼处收取鞍租及征调差役，可听其自便。又，康济鼐还说，色拉、哲蚌、甘丹三大寺庙每年从打箭炉运入茶叶5000斤，也请中央所设台站一并发运。岳钟琪则认为，此是违例的要求，无庸计议。^②达赖喇嘛依例补放里塘大寺的住持一缺，对此，岳曾向鄂齐表示，也应予以禁止。总之，岳钟琪的观念是坚决地在川省所新辖的藏区内清除一切以往青海蒙古上层和前藏达赖喇嘛行使权力的痕迹。

① 任乃强：《西康图经（境域篇）》，第86节。原文为乍丫，应为喇哩。

② 《汉批奏折》第九册，第91~93页，岳钟琪雍正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奏。

(三)

关于西藏的行政体制、行政负责人选这一重大问题，从康熙末年以来，中枢似乎举棋不定。最初命令康济鼐、阿尔布巴、隆布鼐3人共同办事，近于临时性的安排。康济鼐固然因为抗击侵藏的准噶尔人有功，特受清廷信任，排在首位，但最初入藏将领延信传达大将军王允禔的任命时便附加了一个条件，即一旦西藏再出现外敌来袭，康济鼐即专任领军抗御而免办噶伦之事。^①临时措施逐步成为制度，是经过几年犹豫到雍正三年（1725年）冬才确定下来的。在这一重大问题上，皇帝一度重用的川陕总督年羹尧也有过几种设想。在青海罗卜藏丹津叛乱敕平、雍正元年年底入藏的周瑛等官兵预定撤回时，年在三年三月三日（1725.4.15）曾上奏：一旦驻藏官兵撤离，西藏一切事务可以交给康济鼐总领并与阿尔布巴、隆布鼐、颇罗鼐、札尔鼐商办，康济鼐必须从他驻守的阿里地方来拉萨，阿里则可由康济鼐拣选其所深知可信的人代驻。^②雍正帝即批谕大将军年羹尧云：

尔欲令康济鼐驻扎西藏（按：此指拉萨言），所议虽是，但康济鼐居住阿里克地方，亦甚属紧要。不知康济鼐情愿与否？且与阿尔布巴、隆布奈等彼此能和睦与否，亦未深知。今令康济鼐为总领，带领伊属下唐古特往居西藏，恐有未便，且阿尔布巴等饶有不服，康济鼐孤身在彼，虽欲效忠势必不能自主，亦属无益。朕意康济鼐仍管辖两处，得以往来行走，于事

^① 吴丰培辑：《抚远大将军允禔奏稿》，卷十三，第13～17页，康熙六十年二月十八日奏及转奏康济鼐禀允禔文。

^② 《满批全译》上册，第1073页，年羹尧雍正三年三月三日奏。

似有裨益。若令康济鼐居住西藏，谕旨即降，伊即欲往阿里克地方照管，亦不可得。此事极宜斟酌。著大将军会同侍郎鄂赖详细妥议具奏。如以康济鼐两处行走为是，康济鼐往阿里克地方去后令何人居住西藏总领办事之处一并详议具奏。^①

这里皇帝以为，预防准部自阿里一路来袭乃藏中惟一之要务，且因阿里西邻拉达克部，后者首领与康济鼐辑睦，常侦伺并告知北边准部动态，承担这一防守西边门户的要务则非康济鼐莫属，故仍愿康两处往来，然自此谕可见，帝已渐知西藏众噶伦内部不睦的事态。过了1个月，年羹尧已经失宠，受到谴责，他与当时在西安的理藩院侍郎鄂赖合议，遵从帝意，奏请康济鼐仍于拉萨、阿里两处行走照看，说“阿尔布巴为人尚可”，如康济鼐前赴阿里地方，拟令阿尔布巴为首同其他公、台吉等办理招（今拉萨市）之事务。他于四月初二日（1725.5.13）以满文折上奏。^②（年自云不甚谙满文，此殆出自鄂赖手笔。）同月下旬，年被免职，调补杭州将军，在卸任之前，年还请求皇帝速下批示，以便他行文于在藏的周瑛遵奉料理。朱批云：

因缴〔交〕庭〔廷〕议，所以未披〔批〕发。
已有旨了。^③

① 《上谕内阁》雍正三年三月三日，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六册，第190页。《清实录》三月辛丑条略作删节。

② 《满批全译》上册，第1100页。

③ 《汉批奏折》第31卷，第769页，《元以来汇编》第二册，第369页，年羹尧奏请批发西藏撤兵后令康济鼐兼办西藏阿里等事片。